

郑州市二七区大学路街道办事处文件

大办发〔2012〕8号

大学路办事处关于印发 《2012年春季计划生育生殖健康进家庭优质服务 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社区：

现将2012年春季计划生育生殖健康进家庭优质服务活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二〇一二年二月十日

2012 年春季计划生育生殖健康进家庭 优质服务活动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郑州市委、市政府《关于印发〈郑州市“提高出生人口素质 提高家庭发展能力”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郑人口领〔2012〕5号）和二七区2012年春季计划生育生殖健康进家庭优质服务活动要求，结合我办实际，经研究，决定在全辖区迅速开展春季计划生育生殖健康进家庭优质服务活动，具体活动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双提高”工程为载体，以提高群众的生殖健康水平为目标，大力开展生殖健康科普知识宣传教育，提高育龄人员的自我保健意识和能力。通过“生殖健康进家庭”优质服务活动，切实做好生殖健康科普知识普及、避孕节育全程服务和生殖保健系列化服务，提高育龄群众的生殖健康水平，努力提高群众对人口计生工作的满意度，以此带动更多的家庭实行计划生育，促进低生育水平的稳定。

二、时间安排

春季生殖健康进家庭优质服务活动从2012年2月1日开始至4月25日结束，时间服务任务。

三、主要任务

- 1、利用元宵节和春季康检有利用时机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
- 2、进一步澄清已婚育龄妇女底数，提高已婚育龄妇女管理率。

3、进一步完善健康检查和健康访视相结合的康检工作机制，提高康检和访视质量，当日参检率要达到 95%，补检后要达到 100%，避孕措施落实率达到 98%以上、及时率达到 90%以上。

4、社区以“创建”示范化村室为抓手，进一步加强服务场所建设。

5、利用各种网络服务形式，拓展“五大系列”优质服务。

6、加强流动人口管理力度，提升流动人口服务管理水平。

7、继续开展统计数据质量信得过核查工作。

8、深入开展对重点人群违法生育的治理力度。

9、扎实做好出生人口性别比治理工作。

四、工作措施

(一) 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

1、宣传胡锦涛总书记“4.26”重要讲话精神和“一法三规两条例”，特别是新修改的《条例》，以及各级出台的计划生育奖励优惠政策。

2、宣传“提高出生人口素质，提高家庭发展能力”工程及计生服务内容和服务程序。

3、加强避孕节育、生殖健康知识的宣传，特别是宣传二七区开展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的意义。

(二) 加大对“两漏”清查力度，澄清已婚育龄妇女和四术对象底数

1、社区要依托各种管理队伍和 MIS 管理系统，利用春季康检和访视的时机，开展集中清查，澄清已婚育龄妇女底数。

2、联系公安、民政、卫生、教育等部门，进行信息交换和数据比对，重点解决已婚育龄妇女漏档、漏管、漏检问题，对查出的漏档、

漏管对象要分门别类，建档立卡，及时纳入管理；加大对新婚、流动已婚育龄妇女、事实婚姻清查力度。

3、把 2011 年以来生育对象、2011 年 9 月以来未参加康检对象、近期流出未办证和未按时寄回康检证明的流出已婚育龄妇女作为重点人群逐一排查，对政策外怀孕、政策外生育、节育措施未落实的，落实相应补救措施。

（三）抓好 3 月份健康检查工作

1、办事处联系东方女子医院为辖区下岗、个体、无业和流动人口已婚育龄妇女提供免费健康检查，社区要根据办事处反馈的康检人数于 2 月 27 日前将本社区康检名单分类以电子版上报计生办，45 岁以上（不含 45 岁）常住已婚育龄妇女不作为康检对象组织检查，未能参检人员要说明原因，比如离婚、丧偶、现孕等。

2、为提高康检率，增强已婚育龄妇女参加健康检查的积极性，办事处开办了康检幸运抽奖活动。各社区要将康检通知张贴于楼院醒目位置，通过电话、飞信、上门通知等形式联系已婚育龄妇女按时参加集中健康检查。

3、各社区康检日要明确 1-2 名工作人员在现场负责组织、联系、引导康检对象有序参加健康检查。

4、康检结束后，办事处将通报康检结果，康检率未达到 100%的社区要书面写出缺检原因及下一步补检措施。

（四）创建示范化村室，加强服务机构能力建设

1、继续开展“示范化村室”创建活动。所有社区要 100%达到标准化、80%达到示范化。

2、康检室环境温馨、卫生，提供取暖设备，设立咨询、便民服务平台、茶水供应站等服务设施，为育龄群众提供人性化优质服务，特殊对象服务要到户到人，营造良好的康检服务环境。

3、大力开展“岗位练兵、技术比武”活动。3月份开始对社区进行业务技能培训。

（五）拓展“五大系列”优质服务

1、各社区要结合“双提高”工程的内容，围绕“五大系列”优质服务活动，根据各自特色工作，开展2—3项不同内容服务活动。

2、深入开展出生缺陷一级预防干预工作。2月中旬全面启动二七区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工作，各社区要充分利用集中健康检查、健康访视和入户排查等有利时机，大力宣传参与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的意义、服务内容、服务流程等，强化对出生缺陷预防知识和免费政策的宣传，有效提高孕前优生健康检查人群覆盖率。

3、继续做好计划生育四术保险工作。加强宣传计划生育保险的意义，提高群众知晓率。对符合条件的四术对象所提出的申请，各社区认真审核并及时上报。

（六）加大流动人口管理力度，提升流动人口服务水平

1、澄清流动人口底数，提高流动人口管理率。利用春季生殖健康进家庭活动，组织人员开展拉网式清理清查活动，特别是新建楼房的沿街商户、租赁人员，商场等流动人口聚集的重点部位进行清查，坚持“四、六、八”工作制度，做好流动人口登记、建档、办证、查验、催办、康检等日常工作。

2、加大信息化建设力度，提高流动人口数据库质量。一是对新采

集的流入流出人员的个案信息要及时录入完善流动人口计划生育信息管理系统，确保入库信息数据真实、准确、完整。二是计生办要及时核查、处理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信息系统中的待办事宜，做到信息互通互联，实现全员流动人口网络化服务管理。三是办事处、社区流动人口微机员要做到每日登陆，实时监测。

(七) 继续开展统计数据质量信得过核查工作

各社区要组织大规模的入户排查活动，对信息变动人员进行重点随访，同时依托全员人口数据库系统，进一步完善计生、公安、民政、卫生、教育、统计等部门的数据共享制度，切实做好个案信息的核对，确保身份证号码准确率和入库率达到 96%以上。

(八) 继续开展对重点人群违法生育的治理力度

结合郑州市“六五”普法规划，以贯彻《河南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修订）》为准绳，深入开展以党员、干部、职工为主的城镇居民、流动人口违法生育“三项治理”活动。对违法生育第二个及以上子女的，一律依法征收社会抚养费，并依法依规给予党政纪处分。

(九) 以春季优质服务活动为契机，扎实做好出生人口性别比治理工作

1、以国家、省、市集中整治“两非”专项行动为重点，进一步细化各项管理工作规范，实现经常化、制度化、规范化的三化管理目标。

2、全面落实孕情跟踪随访制度，对持二孩生育证对象实行服务责任制，及时签订服务责任书，孕情全程跟踪服务率达到 100%、凭证引产率要达到 100%。

3、继续开展创无“两黑”办事处活动，各社区要认真清查“两

黑”诊所，并配合区计生委、区卫生局等部门进行治理。

五、加强领导

为确保春季生殖健康进家庭优质服务活动取得成效，成立活动领导小组，成员名单如下：

组 长：周 彪（办事处主任）

副组长：郭向东（党工委书记）

冯海娜（党工委委员）

成 员：曹元洪 乔 虹 薛秋兰 郑麦婷 刘 琴

陈 艳 陈丽娟 刘 俊 李岳峰 彭建华

李智宏 毛 红 王俊毅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曹元洪担任办公室主任；办公室成员：马方方、王芳、朱晓雯、李美芳、靳蕊华，联系电话：66982750。

六、奖惩措施

1、办事处对各社区活动开展情况进行全程跟踪和督导，重点对社区重视情况、清理清查情况、微机管理情况、康检组织情况、优质服务情况进行督查，并定期通报各社区活动开展情况。

2、对于工作认真、行动迅速、措施得力的单位，给予通报表扬；对于行动迟缓、措施不力，清查效果不明显、康检组织效果不好的社区给予通报批评，并追究具体人员的责任。

七、工作要求

1、各社区要围绕春季计划生育生殖健康进家庭优质服务活动制定具体的活动方案，加大宣传，造大声势，营造浓厚宣传氛围；要采取强有力措施，抓实、抓好清理清查、澄清底数、3月份康检等关键环

节，确保活动取得实效。

2、活动期间，省、市、区人口计生委将采取明查暗访的形式对活动的开展情况进行督查。

3、优质服务活动期间，各社区要在每月 5、15、25 日按时上报四术进展情况、“两漏”人员和流动人口清理清查进展情况及四术保险进展情况。计生办每周将活动开展情况上报区人口计生委办公室和科技科。

4、4 月 25 日前各社区要写出专题活动总结，以电子版发至计生办邮箱，春季生殖健康进家庭优质服务活动将纳入办事处对各社区综合考核成绩。

附件：

- 1、2012 年春季活动“两漏”人员清理任务分配表
- 2、2012 年春季全员流动人口清理清查任务分配表
- 3、2012 年春季优质服务活动四术任务分配表

主题词：生殖健康 优质服务 实施方案 通知

二七区大学路街道办事处

2012 年 2 月 10 日印发

(共印发 16 份)

附件 1:

2012 年春季生殖健康进家庭活动“两漏”人员 清理任务分配表

社区名称	已婚育龄 妇女分解 数	出生人口 分解数	育龄妇女 完成数	出生完成 数	完成情况
祥和社区	32	10			
学苑社区	19	3			
郑大社区	32	10			
康桥社区	35	10			
桃源社区	35	7			
新华社区	42	9			
嵩山社区	42	8			
中原社区	29	8			
长城社区	33	6			
绿城社区	24	6			
交通社区	26	6			
金桥社区	26	8			
合计	375	91			

附件 2:

2012 年春季计生集中服务活动全员流动人口清 理清查信息采集录入任务分配表

社区名称	2 月 17 日 流动人口 全员微机 管理人数	应新增信 息采集录 入任务数	5 月底实 际应入 库管理 人数	3 月底实 际应增 加管理 人数	4 月底 实际应 增加管 理人数	5 月底 实际应 增加管 理人数
祥和社区	2039	356	2395	143	107	106
中原社区	349	190	539	90	50	50
新华社区	1720	260	1980	123	73	64
交通社区	1136	260	1396	100	80	80
学苑社区	175	240	415	80	80	80
绿城社区	610	250	860	90	80	80
嵩山社区	405	260	665	100	80	80
桃源社区	1166	354	1520	154	100	100
郑大社区	736	258	994	108	80	70
金桥社区	2431	343	2774	143	100	100
长城社区	349	246	595	90	78	78
康桥社区	1166	261	1427	130	71	60
合计	12282	3278	15560	1351	979	948

附件 3:

2012 年春季生殖健康进家庭优质服务活动四项任务分配表

单 位	四项手术			
	上环	结扎	人流、引产	合计
办事处	21		12	33
祥和社区	2		1	3
郑大社区	2		1	3
金桥社区	2		1	3
中原社区	2		1	3
桃源社区	2		1	3
嵩山社区	1		1	2
新华社区	2		1	3
交通新苑社区	2		1	3
绿城社区	1		1	2
学苑社区	1		1	2
长城社区	2		1	3
康桥华城社区	2		1	3